

## 贩卖人口与走私

**贩卖人口**的定义为：

- 性贩卖，在此过程中通过强制、欺诈或胁迫引诱商业性行为，或者被引诱从事该行为者未满18周岁；或者
- 以屈从于非自愿奴役、苦工、债奴或奴隶身份为目的，通过使用强制、欺诈或胁迫，招募、窝藏、运送、提供或获取人员从事劳动或服务。

**人口走私**的定义为将人员输入美国境内，涉及故意规避移民法律。这种犯罪包括把**非美国公民**带入美国以及非法运送和窝藏已在美国的外国人。

这些不是可以互换的术语

- **走私**基于运送
- **贩卖**基于利用



报告可疑活动：

1-866-DHS-2-ICE (1-866-347-2423)  
[www.dhs.gov/bluecampaign](http://www.dhs.gov/bluecampaign)

## 贩卖人口迹象

- ❑ 受害人是否持有身份和旅行文件；如果否，谁控制这些文件？
- ❑ 是否教导受害人对执法和移民官员说什么？
- ❑ 是否克扣受害人的薪水用于偿付走私费？（仅偿付走私费不视为贩卖人口。）
- ❑ 是否强迫受害人进行性行为？
- ❑ 受害人是否有行动自由？
- ❑ 如果受害人企图逃跑，是否以伤害威胁受害人或家人？
- ❑ 是否以驱逐出境或执法行动威胁受害人？
- ❑ 受害人是否受过伤害或者被剥夺食品、水、睡眠、医疗或其他生活必需品？
- ❑ 受害人是否能够自由联系朋友或家人？
- ❑ 受害人是否从事性交易的少年？
- ❑ 是否允许受害人交际或参加宗教仪式？

报告可疑活动：**1-866-DHS-2-ICE** (1-866-347-2423)

[www.dhs.gov/bluecampaign](http://www.dhs.gov/bluecampaign)

BC-IC1-CHI(S) 07/14